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8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5年3月19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召开方式为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2日上午10时00分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应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明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二）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三）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四）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9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激励计划概要

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

二、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三、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四、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王上东	中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15,000	6.26%
李向东	中国	副总裁、高级管理人员	15,000	6.26%
李雄	中国	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	15,000	6.26%
王宇	中国	董事	3,000	1.25%
合计			240,000	100.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总量的20%。

五、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5年3月19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召开方式为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2日上午10时00分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应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明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二）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三）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四）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股东宋德华先生与激励对象刘琳女士为夫妻关系,特回避表决。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激励计划概要

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年终绩效考核合格。

二、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三、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王上东	中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15,000	6.26%
李向东	中国	副总裁、高级管理人员	15,000	6.26%
李雄	中国	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	15,000	6.26%
王宇	中国	董事	3,000	1.25%
合计			240,000	100.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总量的20%。

五、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1、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2、授予激励对象的程序

（二）考核程序

1、考核程序

2、考核程序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 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五、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六、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七、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八、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九、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十、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十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 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五、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六、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七、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八、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九、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十、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十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年初至本期末实际发生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99	2.40	0.25	0.99	3.13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7	8.65	-	-	-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51	64.22	4.85	19.41	63.94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1.21	0.12	0.05	1.58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77	-	-	5.77	23.10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62	2.33	1.28	10.33	2.51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61	17.26	2.04	72.68	17.69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60.39	79.15	45.40	324.20	78.90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悦安新材(湖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7	0.54	0.25	1.36	0.33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35	0.08	0.02	0.13	0.30	-	-	-
向关联人购买房屋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8	0.63	0.23	2.03	0.49	-	-	-
合计		455.32	11.23	1.03	410.91	10.08	-	-	-
小计		3,694.69	345.53	2	741.26	-	-	-	-

注:1.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与相关义务方协商一致的日期为2024年的实际发生额。2.表中数据中占期末净资产和占营业收入比例之和超过100%的情况,是由于舍入造成的尾差。3.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额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公司盈利预测的依据。人民币,币种:万元